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7月1日以亲自送达和电子邮件等形式发给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2013年7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动力机械业务重组的议案》。**

与会监事审议了公司动力机械业务重组事项，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就议案中涉及的以募投项目大功率农用柴油机项目资产对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柴油机公司”）增资事项发表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募投项目中的大功率农用柴油机项目已建资产向柴油机公司增资，有利于整合公司内部动力机械业务资源，提升管理和经营效率，提高动力机械业务板块的整体竞争实力。用于增资的大功率农用柴油机项目资产及柴油机公司的股东权益均经专业机构评估，定价公平、合理。增资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投项目中的大功率农用柴油机项目已建资产向柴油机公司增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7 月 11 日